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新增年产电子减振器 120 万套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天纳克（苏州）减振系统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1 年 03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新增年产电子减振器 120 万套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代码	2020-320544-36-03-668853		
建设单位联系人	王盛	联系方式	18221708031
建设地点	江苏省苏州高新区银燕路 2 号		
地理坐标	(<u>E120 度 29 分 32.594 秒</u> , <u>N31 度 21 分 21.751 秒</u>)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三、汽车制造业，71 汽车整车制造 361；汽车用发动机制造 362；改装汽车制造 363；低速汽车制造 364；电车制造 365；汽车车身、挂车制造 366；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67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7000	环保投资（万元）	30
环保投资占比（%）	0.43	施工工期	4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7189.28（利用现有）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名称：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5-203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 召集审查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5-203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环审[2016]158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规划相容性 （1）用地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苏州高新区银燕路2号，根据《苏州高新区（虎丘区）城乡一		

体化暨分区规划（2009-2030）》，本项目所在地为规划的工业用地，已有完善的供水、排水、供电、供气、供热、通讯等基础设施，且项目实施前后不改变土地性质，因此与苏州高新区总体规划是相符的。

根据租赁方不动产权证书“苏（2016）苏州市不动产权第5037617号”，项目用地属于工业用地，符合苏州市土地利用规划，其选址可行。

(2) 政策相符性

表1-1 本项目与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内容	相符性分析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经查，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该文件要求。
《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19年版）	经查，项目不属于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
《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20年版）	经查，项目不属于负面清单范围内。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	经查《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项目不属于其中的限制及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该文件要求。
《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年本）	经查《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年本）》，项目不属于其中的限制类、禁止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项目，符合该文件要求。
《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	本项目不在《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中
《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和禁止目录（2018）》	本项目不属于《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和禁止目录（2018）》中规定的限制、淘汰和禁止内容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版）	经查，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该文件要求。

2、区域规划环评情况

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于2016年委托江苏省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了《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5-203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16年11月29日取得了环保部关于该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环审[2016]158号）。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5-203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环评批复要求相符性分析见表1-2。

表1-2 本项目与区域规划环评相符性分析

批复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根据国家、区域发展战略，结合苏州市城市发展方向，突出集约发展、绿色发展以及城市及产业协调发展的理念，进一步优化《规划》的发展定位、功能布局、	企业为汽车配件制造企业，符合国家发展战略和苏州高新	符合

发展规模、产业布局和结构等，加强与苏州市城市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协调和衔接，积极促进高新区产业转型升级，推进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和提升。	区的发展需求。	
优化区内空间布局。在严守生态红线的基础上逐步增加生态空间，加强太湖流域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重要湿地、基本农田保护区等生态敏感区的环境管控，确保区域生态安全和生态系统稳定。通过采取“退二进三”等用地调整策略，优化区内布局，解决部分片区居住于工业布局混杂的问题。逐步减小化工、钢铁等产业规模和用地规模。对位于化工集中区外的 29 家化工企业逐步整合到化工集中区或转移淘汰。	本项目不属于化工、钢铁等企业，且不在生态红线管控区域内。	符合
加快推进区内产业转型升级，制定实施方案，逐步淘汰现有不符合区域发展定位和环境保护要求的企业。结合区域大气污染防治目标要求，进一步优化区内能源结构，逐步提升清洁能源使用率。推进技术研发型、创新型产业发展，提升产业的技术水平和高新区产业的循环化水平。	本项目提升配套环保设施的技术水平，从而全面提升环保排放管控能力，达到国际领先的排放标准。	符合
严格入区项目环境准入，引进项目的生产工艺、设备、污染治理技术，以及单位产品能耗、物耗、污染物排放和资源利用率等均需达到同行业国际先进水平。		符合
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采取有效措施减少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重金属等污染物的排放量，切实改善区域环境质量。	本项目不排放上述污染物。	符合
组织制定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统筹考虑区内污染物排放、生态恢复与建设、环境风险防范、环境管理等事宜。建立健全区域环境风险防范体系和生态安全保障体系，加强区内重要环境风险源的管控。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均达标排放，企业有完善的环境风险防范体系、健全的环境管理制度。	符合
建立健全长期稳定的环境监测体系。根据高新区功能分区、产业布局、重点企业分布、特征污染物的排放种类和状况、环境敏感目标分布等情况，建立包括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等环境要素的监控体系，明确环保投资、实施时限、责任主体等。做好高新区内大气、水、土壤等环境的长期跟踪监测与管理，根据监测结果适时优化调整《规划》。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完善区域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建设热电厂超低排放改造工程、污水处理厂中水回用工程等；加强固体废弃物的集中处理处置，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统一收集处理。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集中处理处置，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统一收集处理。	符合
<p>综上，本项目的建设符合《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5-2030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环评批复要求相符。</p> <p>3、《江苏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苏政发〔2018〕122 号）相符性分析</p> <p>表 1-4 江苏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相符性分析一览表</p>		

行动计划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分析
优化产业布局	2018 年底前，编制完成全省“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明确禁止和限制发展的行业、生产工艺和产业目录，严格执行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和禁止目录，各市根据空气质量改善需求可制定更严格的产业准入门槛。积极推行区域、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新建、改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等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应满足区域、规划环评要求，其中化工、钢铁和煤电项目应符合江苏省相关行业环境准入和排放标准。	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不属于高耗能、高污染类型企业。	符合
严控“两高”行业产能。	严禁新增钢铁、焦化、电解铝、铸造、水泥和平板玻璃等产能。严格执行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等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切实强化焦化行业的整治工作，有效降低全省钢铁行业污染物排放水平。	本项目不涉及	/
强化“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	2019 年全省完成“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任务，按照“先停后治”的原则，实施分类处置。列入关停取缔类的，基本做到“两断三清”（切断工业用水、用电，清除原料、产品、生产设备），依法注销相关生产许可；列入整合搬迁类的，搬迁至工业园区并实施升级改造。“散乱污”企业列入升级改造类的，树立行业标杆，实施清洁生产技术改造。建立“散乱污”企业动态管理机制，坚决杜绝“散乱污”企业项目建设和已取缔的“散乱污”企业异地转移、死灰复燃。	本项目企业不属于“散乱污”企业。	/
深化工业污染治理	推进重点行业污染治理升级改造。全省范围内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 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本项目颗粒物排放执行特别排放限值	符合
深化 VOCs 治理专项行动	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以减少苯、甲苯、二甲苯等溶剂和助剂的使用为重点，推进低 VOCs 含量、低反应活性原辅材料和产品的替代。2020 年，全省高活性溶剂和助剂类产品使用减少 20% 以上。	本项目使用的胶粘剂不属于 VOCs 含量高的，基本无废气挥发。	符合
	加强工业企业 VOCs 无组织排放管理。推动企业实施生产过程密闭化、连续化、自动化技术改造，强化生产工艺环节的有机废气收集。化工行业全面应用“泄漏检测与修复”（LDAR）技术。企业应按照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实施 LDAR 技术，并及时报送实施情况评估及 LDAR 数据、资料。化工园区应建立 LDAR 管理平台，定期调度企业 LDAR 实施情况，通过企业自查、第三方及环保部门核查等方式，确保 LDAR 技术应用工作稳定发挥实效。列入“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的 VOCs 治理项目，2019 年底前全部完成。逾期未完成的，依法关闭或停产整治。		符合
4、《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			

	<p>知》”（苏政办发[2017]30号）</p> <p>对照《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中“包装印刷、集装箱、交通工具、机械设备、人造板、家具、船舶制造等行业，全面落实使用低VOCs含量的涂料、胶黏剂、清洗剂、油墨替代原有的有机溶剂。”等有关要求，本项目为汽车制造行业，属于上述行业，使用的螺纹紧锁胶不属于高VOCs含量的胶黏剂，满足相关文件的要求。</p>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三线一单”符合性</p> <p>(1)与生态红线相符性分析</p> <p>A、与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相符性</p> <p>根据《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本项目周边主要红线区域为江苏大阳山国家森林公园。本项目不在江苏大阳山国家森林公园生态红线范围内，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相关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1-7 本项目涉及的江苏省陆域生态保护红线区域</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32 987 1394 1205"> <thead> <tr> <th>所在行政区域</th> <th>生态保护红线名称</th> <th>类型</th> <th>地理位置</th> <th>区域面积</th> <th>方位/距离(m)</th> </tr> </thead> <tbody> <tr> <td>苏州市区</td> <td>江苏大阳山国家森林公园</td> <td>森林公园的生态保育区和核心景观区</td> <td>江苏大阳山国家级森林公园总体规划中的生态保育区和核心景观区范围</td> <td>10.30</td> <td>西743</td> </tr> </tbody> </table> <p>B、与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相符性</p> <p>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号），建设项目附近主要生态功能区是江苏大阳山国家森林公园，其生态保护规划如表1-9所示。最近的生态管控区域为江苏大阳山国家森林公园位于本项目西侧743m处，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号）的相关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1-8 本项目涉及的苏州市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32 1585 1394 1762"> <thead> <tr> <th rowspan="2">红线区域名称</th> <th rowspan="2">主导生态功能</th> <th colspan="2">范围项目与生态空间管控区域关系</th> <th colspan="3">面积(km²)</th> <th rowspan="2">方位/距离(m)</th> </tr> <tr> <th>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范围</th> <th>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th> <th>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面积</th> <th>生态空间管控区域面积</th> <th>总面积</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所在行政区域	生态保护红线名称	类型	地理位置	区域面积	方位/距离(m)	苏州市区	江苏大阳山国家森林公园	森林公园的生态保育区和核心景观区	江苏大阳山国家级森林公园总体规划中的生态保育区和核心景观区范围	10.30	西743	红线区域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范围项目与生态空间管控区域关系		面积(km ²)			方位/距离(m)	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范围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	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面积	总面积								
所在行政区域	生态保护红线名称	类型	地理位置	区域面积	方位/距离(m)																													
苏州市区	江苏大阳山国家森林公园	森林公园的生态保育区和核心景观区	江苏大阳山国家级森林公园总体规划中的生态保育区和核心景观区范围	10.30	西743																													
红线区域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范围项目与生态空间管控区域关系		面积(km ²)			方位/距离(m)																											
		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范围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	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面积	总面积																												

江苏大阳山国家森林公园	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	江苏大阳山国家森林公园总体规划中确定的范围（包括生态保育区和核心景观区等）	——	10.30	——	10.30	西743
虎丘山风景名胜	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	——	北至城北西路、南至虎阜路，东至新塘路和虎阜路，西至郁家浜、山塘河、苏虞张连接线、西山苗桥、虎丘西路、虎丘路以西50米	——	0.73	0.73	东南7500

(2) 环境质量底线

2019年苏州高新区PM_{2.5}、O₃超标，SO₂、NO₂、PM₁₀、CO达标；地表水各项评价因子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标准；昼夜间厂界噪声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标准要求。

经预测，本项目噪声在采取环评提出的措施后均能够达标排放；固废得到合理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废气、废水能实现达标排放，不会恶化项目所在地的环境功能质量，项目的建设不会突破环境质量底线。

(3) 资源利用上线

本次项目所用的资源主要为水资源和电能，项目所在地水资源丰富，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线；项目占地符合当地规划要求，亦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线。

(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对照《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5-2030年）》，本项目符合高新区产业定位，符合城市总体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环境保护规划，不属于产业指导目录中限制或淘汰类的项目。

根据《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5-2030年）》及其审查意见：“高新区处于太湖保护区，规划主导产业为汽车、机械、电子及新能源等产业，规划区内不得发展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等禁止和限制发展的产业”，“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采取有效措施减少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重金属等污染物的排放量，切实改善区域环境质量”。本项目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项目，不属于规划区禁止和限制发展的产业，本项目属于规划主导产业中的汽车产

业，且本项目工业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预处理后排放至市政污水管网，符合《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5-2030年）》及其审查意见相关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2、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相符性

《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规定：禁止在太湖流域设置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现有的生产项目不能实现达标排放的，应当依法关闭。

本项目为不属于以上规定的生产项目，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要求。

3、与《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修正）相符性

本项目距太湖水体约9.3km，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江苏省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范围的通知》（苏政办发[2012]221号），项目所在地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

“第四十三条 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下列行为：

（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二）销售、使用含磷洗涤剂；

（三）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

（四）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

（五）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

（六）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

（七）围湖造地；

（八）违法开山采石，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

（九）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本项目工业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预处理后接管市政污水管网。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要求不相悖。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表 2-1 扩建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名称	规模型号	数量 (台/套)			运行时数 (h/a)	备注
			技改前	技改后	变化量		
	减振器	D8 型、E1XX 型、E2XX 型、J72 型、MQB 型、V33-F 型、C490 型、X520 型、E18 型、A10 型、E12 型、B515 型	800	800	0	7200	一期项目
		X260	20	20	0	2400	二期项目
		X760	20	20	0		
		X260 19MY	5	5	0		
		C519	60	60	0		
	/	0	120	+120	2400	本项目	
2、公用及辅助工程							
表 2-2 公用及辅助工程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m ²			备注		
		技改前	技改后	变化量			
贮运工程	原材料存放区	220	220	0	依托现有		
	成品存放区	120	120	0			
	油库	100	100	0			
	恒温恒湿库	20	20	0			
公用工程	给水	11332t/a	13283t/a	+951t/a	新区市政供水管网		
	排水	8519t/a	9119.4t/a	+600.4t/a	排入苏州白荡水质净化厂		
	供电	524.5 万度/a	580 万度/a	+55.5 万/年	新区供电站供电		
	绿化	200	200	0	依托租赁方		
辅助工程	办公室	1400	1400	0	/		
	空压站	20	20	0	依托现有		
	气罐区	10	10	0	依托现有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移动式焊烟收集处理装置 12 台	移动式焊烟收集处理装置 12 台、真空吸尘机 1 台、滤筒除尘器 1 套 (30000m ³ /h)	增加真空吸尘机 1 台、滤筒除尘器 1 套 (30000m ³ /h)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颗粒物经收集后通过滤筒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		

废水处理	“活性炭过滤+絮凝沉淀”1套（最大处理能力 2t/d）	“活性炭过滤+絮凝沉淀”1套（最大处理能力 2t/d）	0	本项目清洗废水经“活性炭过滤+絮凝沉淀”处理后与生活污水、循环冷却排水一同排放，接管市政管网至苏州白荡水质净化厂处理，尾水达标排至京杭运河。
噪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振、距离衰减等措施，降噪量≥25dB（A），厂房隔声，设备减振			
危险废物暂存区	120	120	0	依托现有
一般废物贮存区	98	98	0	

3、主要原辅料、设备情况

表 2-3 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类别	名称	组分/规格	年耗量（t/a）			包装储存方式	最大储存量（t/a）	存放地点	来源及运输
			技改前	技改后	变化量				
原料	液压油	中性基础油、抗氧化剂、防锈剂	640	640	0	10t/罐	60	油库	国内车运
	钢制金属件	/	16551	18800	+2249	200kg/箱	10	原材料存放区	国内车运
辅料	碱性清洗剂	聚乙氧基化加成物 10%，氢氧化钠 25%，硅酸钠盐 10%，纯水 55%	40	40	0	180L/桶	0.72	辅料库	国内车运
	机油	/	56	56	0	180L/桶	0.72	油库	国内车运
	活性炭	/	1.7	4.5	+2.8	/	/	不暂存	国内车运
	硅脂	硅油、填料	0	0.5	+0.5	50kg/箱	0.5	恒温恒湿库	国内车运
	减振器油	50-100%基础油，0.1-0.25%无机稠化剂	0	288	+288	180L/桶	2	油库	国内车运
	氮气	N ₂	0	0.2	+0.2	钢瓶装	2 瓶	气罐区	国内车运
	焊丝	无铅焊丝	0	15	+15	20kg/包	1	恒温恒湿库	国内车运
氩气	Ar	0	15	+15	钢瓶装	5 瓶	气罐区	国内车运	

二氧化碳	CO ₂	0	0.5	+0.5	钢瓶装	2 瓶	气罐区	国内车运
润滑油	基础矿物油	0	0.18	+0.18	180L/桶	0.18	油库	国内车运
防锈油	基础矿物油、缓蚀剂、防锈剂等	0	2	+2	180L/桶	0.18	油库	国内车运
螺纹锁紧胶(厌氧胶)	基料树脂、引发剂、促进剂和稳定剂	0	0.2	+0.2	50g/瓶	0.02	恒温恒湿库	国内车运
碳酸钠	Na ₂ CO ₃	0	6	+6	100kg/箱	1	恒温恒湿库	国内车运
氢氧化钾	KOH	0	5	+5	100kg/箱	1	恒温恒湿库	国内车运

表 2-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序号	原料名称	理化特性	燃烧爆炸性	毒理毒性
1	减振器油	用于减振器上的润滑油，淡黄色粘稠液体	引燃温度>300℃	对眼睛和呼吸道有刺激性
2	氮气 CAS 号： 7727-37-9	惰性气体，微溶于水和酒精	不可燃	无毒，可令人窒息
3	氩气 CAS 号： 7440-37-1	无色无嗅无味的惰性气体 相对密度（空气=1）：1.66	不能燃烧也不支持燃烧	无毒，可令人窒息
4	二氧化碳 CAS 号：124— 38—9	常温下为无色无味气体，熔点-56.6℃，沸点-78.5℃，溶于水，标准条件下密度大于空气	不能燃烧也不支持燃烧	低浓度的二氧化碳没有毒性，高浓度的二氧化碳可使动物中毒
5	润滑油	淡黄色粘稠液体，不溶于水，比重（水=1）0.82-0.85	引燃温度>300℃	对眼睛和呼吸道有刺激性
6	防锈油	淡棕色液体，比重>0.8，有轻微气体	引燃温度>300℃	对眼睛和呼吸道有刺激性
7	螺纹锁紧胶	绿色液体，沸点>149.0℃（300.2°F），部分溶解于水。	闪电（℃）>100℃（212°F）	无毒
8	碳酸钠 CAS 号： 497-19-8	常温下为白色无气味的粉末或颗粒。有吸水性，易溶于水和甘油，微溶于水乙醇，难溶于丙醇。	不燃	具有弱刺激性和弱腐蚀性。直接接触可引起皮肤和眼灼伤。
9	氢氧化钾 CAS 号： 1310-58-3	常温下为白色粉末或片状固体，微溶于醚。密度 2.044 kg/m ³ ，沸点 1324 ℃，熔点 360 ℃。具强碱性及腐蚀性，在空气中能吸收水分而溶解，并吸收二氧化碳逐渐变成碳酸钾。	不会燃烧，遇水和水蒸气大量放热，形成腐蚀性溶液。与酸发生中和反应并放热。具有强腐蚀性。燃烧（分解）产物：可能产生有害的毒性烟雾。	急性毒性： LD50273 mg/kg（大鼠经口）。

表 2-5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类型	名称	规模型号	数量（台套）			产地	备注
			技改前	技改后	变化量		
生产 设备	清洗机	连杆清洗机	6	6	0	国产	/
		储分清洗机	4	4	0	国产	/
		超声波清洗机	2	2	0	国产	依托
		缸筒清洗机	3	3	0	国产	/
		连分清洗剂	1	1	0	国产	/
		通过式清洗机	0	1	+1	国产	新增
	焊接机	氩弧焊机	4	4	0	国产	/
		连杆定位套焊机	4	4	0	国产	/
		MTBO 激光焊接机	1	1	0	国产	/
		吊环弧焊机	1	1	0	国产	/
		筒弧焊机	1	1	0	国产	/
		电焊机	1	1	0	国产	/
		底座焊机	0	1	+1	国产	新增
		阀壳焊机（双工位）	0	1	+1	国产	新增
		中频凸焊机	0	2	+2	国产	新增
		吊环/托盘焊机	0	2	+2	国产	新增
	连分焊机	0	2	+2	国产	新增	
	注油机	注油机	5	5	0	国产	/
		双工位注油机	0	1	+1	国产	新增
	组装	组装产生线	4	10	+6	国产	依托并新增
		单筒线自动化设备	11	20	+4	国产	依托并新增
		筒加工前序自动化设备	4	10	+6	国产	依托并新增
		连杆线自动化设备	10	10	0	国产	/
		外围线自动化设备	6	6	0	国产	/
		螺母上紧、防松机	0	2	+2	国产	新增
		连分旋铆机	0	1	+1	国产	新增
		N/A	0	2	+2	国产	新增
		电控阀上紧机	0	1	+1	国产	新增
		外部件组装机	0	1	+1	国产	新增
	筒加工设备	第三筒加工设备	0	1	+1	国产	新增
		第三筒压装机	0	1	+1	国产	新增
		滚压机	0	1	+1	国产	新增
导向器压机		0	1	+1	国产	新增	
阀座压机		0	1	+1	国产	新增	

		阀盖、顶盖压装机	0	1	+1	国产	新增	
		底座压机	0	1	+1	国产	新增	
		压机	电控阀预压机	0	1	+1	国产	新增
			橡胶支架压机	0	1	+1	国产	新增
		冷却试漏机	/	0	1	+1	国产	新增
		注硅脂机	/	0	1	+1	国产	新增
		充气机	/	0	1	+1	国产	新增
检测设备	检测设备	/	8	8	0	国产	依托现有	
	密封环、电控 阀上料检测机	/	0	1	+1	国产	新增	
	示功机	/	0	2	+2	国产	新增	
	反弹力检测机	/	0	1	+1	国产	新增	
	百检设备	/	0	1	+1	国产	新增	
公辅设备	空压机	/	4	4	0	国产	依托现有	
	上料站	连分上料站	0	1	+1	国产	新增	
		阀系上料站	0	2	+2	国产	新增	
	内部件下料搬 运机器人	/	0	1	+1	国产	新增	
	冷却塔	12480t/a	1	1	0	国产	依托现有	
环保设备	移动式焊烟收 集处理装置	/	13	13	0	国产	/	
	真空吸尘器	/	0	1	+1	国产	新增	
	混凝沉淀+活 性炭过滤装置	/	1	1	0	国产	依托现有	
	滤筒除尘器	风量 30000m ³ /h	0	1	+1	国产	新增	

4、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新增员工 20 人，年工作 300 天，实行一班制，每班 8 小时，年运行 2400 小时。企业不设食堂，仅提供员工用餐场所。本项目建设后全厂共有员工 220 人。企业不设食堂，仅提供员工用餐场所。

5、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依托现有项目建设，仅在车间内通过布局实现扩建。本项目废气处理设施全部新增不依托现有项目，废水依托现有项目的废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后接管市政污水管网。

1、工艺流程简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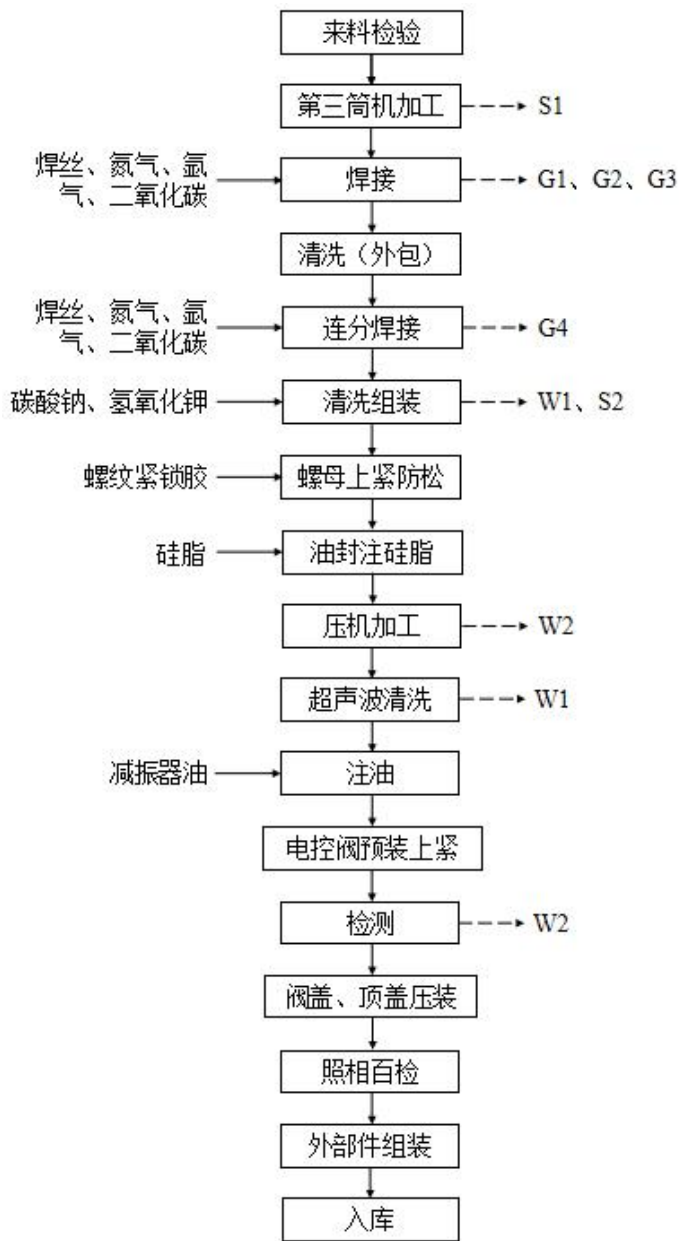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生产流程图

流程说明：

- (1) 来料检验：订购的原材料先进行初步检查，无明显外观问题的原材入库存放待用。
- (2) 第三筒加工：对需要加工的第三筒先进行焊缝检测，然后再对筒进行冲压，从内向外冲出一个孔，对冲压加工出的小孔进行收口定径、两端滚槽，测量孔径大小及筒的长度，反复加工直至合格。此过程均在第三筒加工设备上进行，加工过程产生金属屑 S1。
- (3) 焊接：①底座压装焊接：对底座进行压制，压制后同时检测器深度尺寸、垂直度、外观，然后对压制合格的底座进行焊接，焊接时根据使用的焊接设备可能使用氮气、氩

气或二氧化碳作为保护气体，焊接同时产生焊接烟尘 G1。焊接后检查外观，保证焊接美观。②阀壳焊接、冷却试漏：焊接阀壳，焊接过程产生焊接烟尘 G2，待阀壳冷却，使用冷却试漏机对阀壳进行试漏检测，试漏机使用气体进行气密性检测。③其他配件焊接：对支架、吊环与所需要的部件之间进行焊接，焊接过程产生焊接烟尘 G3。

(4) 清洗（外包）：焊接后的部件统一委托其他单位进行清洗，清洗涉及脱脂、水系、酸洗、磷化、钝化等，待清洗完成后重新入厂进行生产组装。

(5) 连分焊接：对连杆定位套进行焊接，焊接后进行其焊接强度的检测。焊接及检测均在连分焊接机上进行，焊接过程产生焊接烟尘 G4。

(6) 清洗组装：对连分、缸筒、第三筒进行清洗，清洗使用通过式清洗机，清洗剂使用碳酸钠和氢氧化钾，经过清洗、淋洗、风干等工序，主要为了去除工件表面的油污油渍，保证后续工序的正常进行。清洗温度控制在 20-90℃之间，加热采用电加热；淋洗水在设备内部循环，定期补充，为了保证水质，半个月左右更换一次淋洗水。淋洗水更换产生清洗废水 W1，设备内定期更换清洗废液 S2。

(7) 螺母上紧防松：将阀系放在连分上，并在螺纹上涂上少量螺纹紧锁胶以防止螺纹脱落，再用螺母安装在对应位置上上紧。螺纹紧锁胶在常温常压下使用，不添加其他原辅料，其主要成分在本项目工作状态下基本无废气挥发。

(8) 油封注硅脂：阀系与连分组装完毕后，进行油封，并注入硅脂，缓冲块、导向器也对应进行油封。该工序使用注硅脂机在常温常压下进行，不需要加热，利用设备的密封、负压及计量装置注入工件内部，注入后立即封口，全过程封闭操作，不会造成注入过量逸出、泄露等问题。

(9) 压机加工：①缸筒、第三筒预压：第三筒上密封圈，然后对缸筒、第三筒进行压装。②导向器、阀座压装：对导向器、阀座进行压装。③滚压封口：对已制作好的工件进行滚压封口。滚压机设备的滚轮接触工件后滚压翻边，完成封口。此工艺使用循环冷却水间接冷却设备，除用水外不添加试剂，不接触物料，产生循环冷却排水 W2。

(10) 超声波清洗：通过超声波清洗小零件，清洗仅用清水，产生清洗废水 W1。

(11) 注油：利用注油设备的密封、负压及计量装置将减振器油注入减振器内，以上过程密闭操作，无油泄露。

(12) 电控阀预装上紧：在电控阀上安装密封环，然后将电控阀与注油后的工件组装上紧。

(13) 检测：此工序中的工件已基本成成品，对其进行充气，检测充气反弹力性能；使用示功机检测其复原、压缩阻力值；进行阻尼力测试，模拟车辆运行时减振器运行速度。阻尼力测试中会使用循环冷却水间接冷却设备，除用水外不添加试剂，不接触物料，产

生循环冷却排水 W2。

(14) 阀盖、顶盖压装：将阀盖、顶盖、橡胶支架等其余部件压装到位。

(15) 照相百检：减振器产品制作完成后对其进行外观的可视化检测。

(16) 外部件组装：根据型号不同，有的型号的减振器可能还需要其他外部件，在照相百检后进行最后的组装。

(17) 入库：产品完成后包装入库待发。

2、产污环节：

表 2-6 产品产污情况一览表

项目	产污工序	名称		污染物
废气	焊接	G1-G4	焊接烟尘	颗粒物
废水	清洗	W1	清洗废水	COD、SS、石油类
	滚压、检测	W2	循环冷却排水	COD、SS
	职工生活	W3	生活污水	COD、SS、NH ₃ -N、TP
固废	机加工	S1	金属屑	钢铁
	清洗	S2	清洗废液	石油类
	检验	S3	不合格品	钢铁
	废水处理	S4	废水处理沉渣	石油类
	设备保养	S5	废油	石油类
	废气处理	S6	含尘滤筒	滤筒、粉尘
	原料使用、产品包装	S7	废包装材料	纸、塑料等
	原辅料的使用	S8	废包装桶	有机物等
	职工生活、办公	S9	生活垃圾	纸、塑料等
噪声	设备的运行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次扩建项目依托现有厂房进行生产，厂房内现有项目的生产情况如下：

1、现有项目概况

现有项目有职工 200 人，年工作 300 天，一期项目（800 万支/年）每天工作 24 小时，年运行 7200 小时，二期项目（105 万支/年）每天工作 8 小时，年运行 2400 小时。现有项目不建设食堂、宿舍。车间、办公室配有卫生设施。

现有项目环保手续详见表 2-7，现有产品方案见表 2-8。

表2-7 企业现有项目环保手续履行情况汇总表

序号	审批项目	环评审批部门	验收情况
1	天纳克（苏州）减振系统有限公司年产减振器 800 万支建设项目	苏州高新区环境环保局 苏新环项[2014]188 号 2014-03-27	苏州高新区环境保护局 苏新环验[2016]211 号 2016-08-31 苏州高新区环境保护局 苏新环验[2018]20 号

			2018-06-12
2	天纳克(苏州)减振系统有限公司年产105万个减振器扩建项目	苏州高新区环境保护局苏新环项[2018]237号 2018-10-30	苏州高新区环境保护局苏新环验[2019]55号 2019-03-18

表 2-8 现有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及规格		设计生产能力 (万个/a)	实际生产能力 (万只/a)	运行时数 (h/a)
1	减振器	D8 型、E1XX 型、E2XX 型、J72 型、MQB 型、V33-F 型、C490 型、X520 型、E18 型、A10 型、E12 型、B515 型	800	800	7200
2		X260	20	20	2400
3		X760	20	20	
4		X260 19MY	5	5	
5		C519	60	60	
合计			905	905	/

2、主要污染物产生环节、治理措施、排放状况

2.1 现有项目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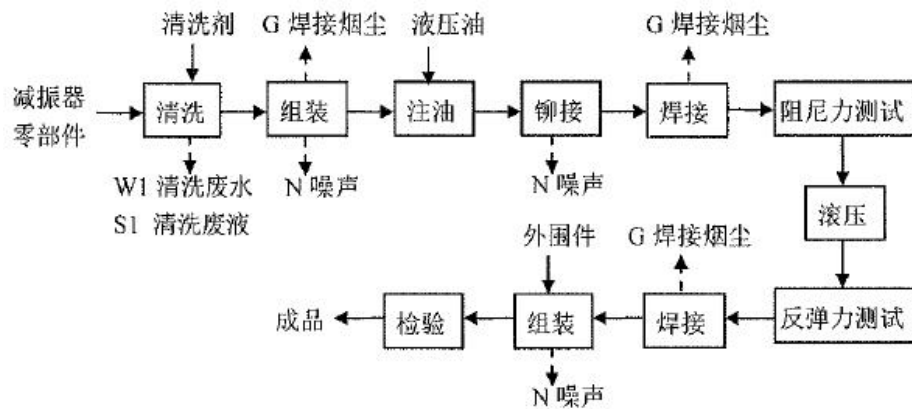


图 2-2 现有项目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介:

(1) 清洗:

利用清洗机将外购进场的各种连杆、缸筒等钢质金属件进行清洗，去除金属表面黏附的油污，零部件经过清洗-漂洗-晾干工序，传输至清洁屋内，清洗采用浸洗方式，在清洗槽内加入清洗剂，温度控制在 20-90℃之间，采用电加热。此过程主要污染物为清洗废液和清洗废水。

(2) 组装:

减振器零部件预组装，通过螺栓连接、铆接或压套方式将连杆、阀座、复原阀、缓冲块、导向器等进行预组装。单线筒的预组装采用激光焊接，利用高能量密度的激光束作为热源将焊接件局部加热进行焊接。焊接过程会产生少量的焊接烟尘。

(3) 注油：

利用注油设备的密封、负压及计量装置将液压油注入产品的缸筒中，以上过程密闭操作，无液压油泄露等。

(4) 铆接：

利用铆钉将金属件与缸筒联接在一起。此过程主要产生噪声污染。

(5) 焊接：

利用振动盘将钉振动到制定位置，然后通过气管将钉送入筒上方，钉自由落入筒内，然后用弧焊机进行焊接。焊接过程不使用焊条，利用电流通过焊件及接触处产生的电阻热作为热源将局部加热，同时加压进行焊接的方法。焊接过程会产生少量的焊接烟尘。

(6) 阻尼力测试：

通过中部工装压住油封及导向器部位，上部夹爪夹住连杆，模拟车辆运行时减振器运行速度，进行阻尼力测试。此工艺会用到循环冷却水间接冷却设备。

(7) 滚压：

将减振器放入滚压工装，旋转马达带动产品旋转上升，滚轮接触产品后进行滚压翻边，完成封口。此工艺会用到循环冷却水间接冷却设备。

(8) 反弹力测试：

将减振器流入反弹力测试工位，控制力度，进行反弹力测试。

(9) 焊接：

机器人抓取产品放入工装进行焊接，焊接过程不使用焊条，利用电流通过焊接件及接触处产生的电阻热作为热源将局部加热，同时加压进行焊接的方法。焊接过程会产生少量的焊接烟尘。

(10) 组装：

外围件组装主要采用压装和螺母连接方式进行组装。此过程产生噪声污染。

(11) 检验：

最终产品经外观检验合格后包装外运，不合格品回收重新加工。

2.2 现有项目原辅材料、设备使用情况

现有项目原辅材料使用情况见表 2-3，设备使用情况见表 2-5。

现有项目工艺流程与本次扩建项目一致，具体工艺流程、说明及产污环节详见第二章。

2.3 现有项目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水

现有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产废水（清洗废水）和公辅废水（冷却水），生活污水水质较为简单，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和 TP，直接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入苏州白荡水质净化厂集中处理，能够满足苏州白荡水质净化厂的接管要求。清洗废水和冷却水的水质较为简单，主要污染物为 COD、SS、石油类。根据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委托谱尼测试集团上海有限公司的验收监测报告表（BMBXWMAL14352555Z），现有项目生产废水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监测期间工况正常。

表 2-9 排口废水检测结果统计表（单位 mg/L）

废水类型	检测时间	监测内容	监测结果 (均值或范围)	标准要求	达标情况
冷却水排水口	2018.12.05	COD	21	500	达标
		SS	20	400	达标
	2018.12.06	COD	26	500	达标
		SS	20	400	达标
厂区污水处理设施进口	2018.12.05	COD	1930	/	/
		SS	220	/	/
		石油类	44.0	/	/
	2018.12.06	COD	975	/	/
		SS	227	/	/
厂区污水处理设施排口	2018.12.05	COD	476	500	达标
		SS	9	400	达标
		石油类	0.47	20	达标
	2018.12.06	COD	322	500	达标
		SS	9	400	达标
		石油类	0.74	20	达标

现有项目水平衡如图 2-3 所示。现有项目废水监测点位见图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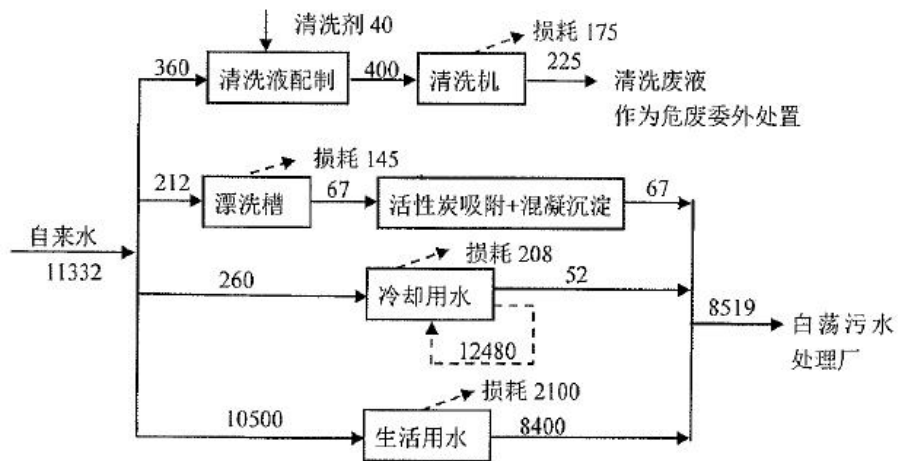


图 2-3 现有项目水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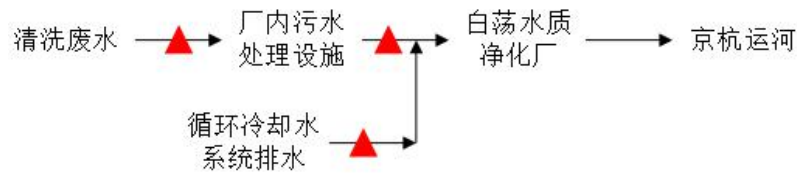


图 2-4 现有项目废水监测点位示意图

现有项目水污染物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2) 废气

现有项目焊接过程中产生焊接烟尘废气，以颗粒物记。废气产生后采用移动式焊烟收集处理装置收集处理，然后在车间内无组排放。根据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委托谱尼测试集团上海有限公司的验收监测报告表（BMBXWMAL14350555），现有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监测期间工况正常。

表 2-10 现有项目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及评价表（单位： mg/m^3 ）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采样频次				最大值 (mg/m^3)	执行标准 (mg/m^3)	评价结果
			1	2	3	4			
厂界上风向 1#	颗粒物	2018.12.05	0.153	0.177	0.18.3	0.201	0.287	1.0	达标
厂界下风向 2#			0.183	0.223	0.233	0.235			
厂界下风向 3#			0.198	0.208	0.237	0.287			
厂界下风向 4#			0.197	0.212	0.227	0.267			
厂界上风向 1#	颗粒物	2018.12.06	0.163	0.182	0.168	0.192	0.243	1.0	达标
厂界下风向 2#			0.198	0.220	0.200	0.235			
厂界下风向 3#			0.195	0.215	0.205	0.243			
厂界下风向 4#			0.208	0.225	0.223	0.228			
气象参数	日期	2018.12.05				2018.12.06			
	天气	多云				多云			
	大气压	101.4kPa				101.4kPa			
	风向	东北				东北			
	平均风速	2.0m/s				2.0m/s			

由上表可知，现有项目大气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现有项目以生产车间为边界设置 50m 的卫生防护距离。

(3) 噪声

根据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委托谱尼测试集团上海有限公司的验收监测报告表 (BMBXWMAL14351555)，现有项目噪声排放情况如下，监测期间工况正常。

表 2-11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测点号	测点位	等效声级 dB (A)					
			昼间			夜间		
			监测值	标准值	评价	监测值	标准值	评价
2018.12.05	1#	东厂界外 1 米处	59.2	65	达标	52.5	55	达标
	2#	南厂界外 1 米处	58.7	65	达标	52.1	55	达标
	3#	西厂界外 1 米处	56.8	65	达标	50.7	55	达标
	4#	北厂界外 1 米处	56.6	65	达标	50.4	55	达标
2018.12.06	1#	东厂界外 1 米处	60.2	65	达标	52.0	55	达标
	2#	南厂界外 1 米处	59.7	65	达标	52.2	55	达标
	3#	西厂界外 1 米处	56.5	65	达标	50.1	55	达标
	4#	北厂界外 1 米处	56.2	65	达标	50.2	55	达标

检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2-12。

表 2-12 噪声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表

日期	2018.12.05	2018.12.06
天气	多云	多云
风向	北	东北
平均风速	2.3m/s	2.4m/s

由上表可知，现有项目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4) 固废

现有项目产生一般固废不合格品 2.5t/a，危险废物清洗废液(HW09 900-007-09)170t/a、废油 (HW08 900-218-08) 20t/a、废水处理沉渣 (HW08 900-210-08) 11.2t/a、废活性炭 (HW49 900-041-049) 1.7t/a、废清洗剂桶 (HW49 900-041-49) 3t/a，生活垃圾 52.5t/a。一般固废不合格品由企业收集外卖。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危废处置方式见表 2-13。

表 2-13 现有项目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表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处置量 (t/a)	处置方式
一般固废	不合格品	2.5	2.5	企业自行收集外卖
危险废物	清洗废液	170	170	委托江苏绿赛格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
	废油	20	20	委托苏州中吴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处理沉渣*	11.2	11.2	委托江苏杰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废活性炭	1.7	1.7	
	废包装桶	3	3	委托宜兴市运达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处置
生活垃圾		52.5	52.5	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处理处置

注：危废协议中“废水处理沉渣”以“废油泥”名称签订。

现有项目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不产生二次污染。

3、污染物排放及总量控制

表 2-14 原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汇总表

种类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排放量
废水	生活污水	水量	8400	8400
		COD	3.36	3.36
		SS	1.68	1.68
		NH ₃ -N	0.252	0.252
		TP	0.0336	0.0336
	外排冷却水	水量	52	52
		COD	0.0016	0.0016
		SS	0.0016	0.0016
	清洗废水	水量	67	67
		COD	0.0306	0.0107
		SS	0.0178	0.0074
		石油类	0.0025	0.0007
	废气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0.00963
固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52.5	0
	一般固废	不合格品	2.5	0
	危险废物	清洗废液	180	0
		废油	51.2	0
		废水处理沉渣	11.2	0
		废活性炭	1.7	0
		废清洗剂桶	3	0

4、原有项目环境问题及“以新带老”措施

经与建设单位核实，企业现有项目自投产以来，生产和环保工作正常，没有出现重大环保事故，没有发生群众环保纠纷。

现有项目环评手续齐全，污染防治措施均按环评批复执行，已有排污许可证。现有项目无环境污染事故、环境风险事故；现有项目与周边居民及企业无环保纠纷。

厂区内水、电、通讯、网络配套设备齐全，实行雨污分流制，废水、雨水分别经各自的管网排入市政污水、雨水管网中排放。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大气环境						
	<p>本项目为大气环境三级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的要求，只调查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达标情况，基本污染物数据来源于《2019年度苏州高新区环境质量公报》。具体评价结果见下表。</p>						
	表3-1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 mg/m₃)						
	污染因子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CO	O ₃
		年均浓度	年均浓度	年均浓度	年均浓度	日均第95百分位数浓度	日最大8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90百分位数
	现状值	0.006	0.035	0.058	0.04	1.2	0.164
	标准值	0.060	0.040	0.070	0.035	4	0.160
	占标率(%)	10	87.5	82.9	114.3	30	102.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超标	达标	超标
	<p>由表3-1可以看出，2019年苏州高新区PM_{2.5}、O₃超标，SO₂、NO₂、PM₁₀、CO达标，为不达标区域。</p>						
<p>根据《苏州市环境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苏州市拟采取一系列战略措施改善苏州市环境空气质量状况，预计苏州市环境空气质量在2024年实现全面达标。具体战略措施如下：</p>							
<p>(1) 总体战略：以不断降低PM_{2.5}浓度，明显减少重污染天数，明显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明显增强群众的蓝天幸福感为核心目标，强化煤炭质量管理，推进热电整合，优化产业结构和布局；促进高排放车辆淘汰，推进运输结构调整；提高各行业清洁化生产水平，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不断推进重点行业提标改造，加强监测监控管理水平；完成工业炉窑综合整治，进一步提高电力、钢铁及建材行业排放要求，完成非电行业氮氧化物排放深度治理，对标最严格的绩效分级标准实施重点企业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深度治理；完成重点行业低VOCs含量原辅料替代目标，从化工、涂装、纺织印染、电子等工业行业挖掘VOCs减排潜力，全面加强VOCs无组织排放治理，试点基于光化学活性的VOCs关键组分管控；以施工工地、港口码头和堆场为重点提高扬尘污染控制水平。促进PM_{2.5}和臭氧协同控制，推进区域联防联控，提升大气污染精细化防控能力。</p>							
<p>(2) 分阶段战略</p>							
<p>到2020年，深化并推进工业锅炉与炉窑整治工作，坚决完成“散乱污”治理工作，完成重点行业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深度治理，钢铁行业完成超低排放改造，以港口码头和堆</p>							

场为重点加强扬尘污染控制，以油品监管、柴油货车综合整治、高排放车辆淘汰及提升新能源汽车占比为重点加强移动源污染防治，从化工、涂装、纺织印染、电子等工业行业挖掘VOCs减排潜力，确保SO₂、NO_x、VOCs排放总量均比2015年下降20%以上，加大VOCs和NO_x协同减排力度，在提前完成“十三五”约束性目标的基础上，确保将PM_{2.5}浓度控制在39微克/立方米以下，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力争达到75%以上，臭氧污染态势得到缓解。

到2024年，全面优化产业布局，大幅提升清洁能源使用比例，构建清洁低碳高效能源体系，深挖电力、钢铁行业减排潜力，进一步推进热电整合，完成重点行业低VOCs含量原辅料替代目标。升级工艺技术，优化工艺流程，提高各行业清洁化生产水平。优化调整用地结构，全面推进面源污染治理；优化运输结构，完成高排放车辆与船舶淘汰，大幅提升新能源汽车比例，强化车船排放监管。建立健全监测监控体系。不断完善城市空气质量联合会商、联动执法和跨行政区域联防联控机制，推进PM_{2.5}和臭氧协同控制，实现除臭氧以外的主要大气污染物全面达标，臭氧浓度不再上升的总体目标。

2、地表水环境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本项目地表水环境评价等级为三级B，优先采用国务院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统一发布的水环境状况信息。

本次评价地表水环境现状资料引用《2019年度苏州高新区环境质量公报》中的相关资料：2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均属安全饮用水，省级断面考核达标率为100%，重点河流水环境质量基本稳定。

（一）集中式饮用水源地

上山村饮用水源地年均水质符合Ⅲ类；金墅港饮用水源地年均水质符合Ⅲ类。

（二）省级考核断面

省级考核断面京杭运河浒关上游、轻化仓库年度水质达标率100%，年均水质符合Ⅳ类。

（三）主要河流水质

京杭运河（高新区段）：2020年水质目标Ⅳ类，年均水质Ⅳ类，达到水质目标，总体水质有所改善。

胥江（横塘段）：2020年水质目标Ⅲ类，年均水质Ⅳ类，未达到水质目标，总体水质基本稳定。

浒光运河：2020年水质目标Ⅲ类，年均水质Ⅳ类，未达到水质目标，总体水质基本稳定。

金墅港：2020年水质目标IV类，年均水质III类，优于水质目标，总体水质基本稳定。

3、声环境

根据江苏迈斯特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的监测报告（MST20201023002），对项目所在地进行的现场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共布设4个监测点位。监测时间：2020年10月26日-10月27日；监测点位：厂界外1米；监测项目：等效连续A声级（LeqdB(A)）；监测时环境状况：气象条件为：昼间，晴，风力1.5m/s；监测期间周边企业正常运行。项目地为声环境功能3类区，故本项目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3类标准。

表 3-3 噪声监测结果 Leq[dB(A)]

监测日期	监测位置	昼间	夜间	达标情况	评价标准
2020.10.26-10.27	N1 西边界	52.2	47.2	达标	3类
	N2 北边界	62.2	48.9	达标	3类
	N3 东边界	56.9	49.0	达标	3类
	N4 南边界	58.6	49.1	达标	3类
标准限值（3类）		≤65	≤55	达标	/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表 1

如表3-3所示，本项目厂界外1m处噪声监测点的昼夜间等效声级值均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标准。

4、地下水、土壤环境

本项目在已建设的厂房内建设，厂区内不地面全部硬化，不存在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无需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表3-4 主要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X	Y					
吴县中学	102	632	师生	5000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	东北	640
名佳花园	293	1035	居民	350户		东北	1076
阳山花苑	104	1127	居民	13601户		东北	1132
阳山实验小学	0	1188	师生	1500人		北	1188
阳山实验幼儿园	0	1351	师生	100人		北	1351
美林青年公寓	1267	577	居民	5000人		东北	1392
新港名墅	1497	0	居民	1230户		东	1497
鸿兴花苑	1497	548	居民	238户		东北	1594
鸿福花苑	1601	437	居民	223户		东北	1660

环境保护目标

文昌花园	1259	1134	居民	1074 户		东北	1694
鸿运家园	1453	965	居民	383 户		东北	1744
闽信名筑	1726	-593	师生	372 户		东南	1825
鸿锦新苑	1578	1021	居民	343 户		东北	1880
水岸逸景花园	1678	872	居民	558 户		东北	1891
华美花园	1861	544	居民	2497 户		东北	1939
鸿文雅苑	2096	287	居民	4140 户		东北	2116
弘阳上水	1674	1303	居民	1568 户		东北	2121
文昌实验幼儿园	2082	833	师生	100 人		东北	2242
文昌实验小学校	2215	420	师生	1500 人		东北	2254
旭辉上河郡	2143	837	居民	1861 户		东北	2301

注：本次评价以企业中心点为原点（坐标：0，0），东西方向为 X 轴、南北方向为 Y 轴，环境空气保护目标坐标取距离厂址最近点位位置。

表3-4.2 水环境保护目标表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相对厂界 m			相对排放口 m			与本项目的 水利联系	
		距离	坐标		高差	距离	坐标		
			X	Y			X		Y
小泾	IV类水质	100	100	0	0	125	125	0	无
小泾	IV类水质	530	-200	490	0	690	-230	-650	无
京杭运河	IV类水质	2400	2000	1400	0	0	0	0	纳污水体

注：本项目距离为环境保护目标与项目厂界最近距离。

表3-4.3 项目周围其他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表

环境因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距离(m)	规模	环境功能
声环境	厂界外 1-200 米	—	—	—	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生态环境	江苏大阳山国家森林公园	西	743	10.30km ² (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范围)	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
	虎丘山风景名胜區	东南	7500	0.73km ²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面积)	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排放的污染物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具体见表3-5。

表3-5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排气筒编号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执行标准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1#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 浓度最 高点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2、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p>本项目产生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工业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与生活污水接市政管网排入苏州白荡水质净化厂，尾水排入京杭运河。项目厂排口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污水厂尾水排放执行《苏州特别排放限值标准》，其他未作规定的项目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表1一级A标准。</p>							
表3-6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排放口 名称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 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最高允许排 放浓度		
厂排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8978-1996)	表4 三级标准	pH	—	6~9		
			COD	mg/L	500		
			SS		400		
			石油类		2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 标准》 (GB/T 31962-2015)	表1 B等级	氨氮(以N计)	mg/L	45		
			总磷(以P计)		8		
	《市委办公室 市政府办公室 印发<关于高质量推进城 乡生活污水治理三年行动计 划的实施意见>》 (苏委办发[2018]77号)苏州 特别排放限值标准	/	COD	mg/L	30		
			氨氮		1.5(3)*		
			总磷		0.3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 放标准》 (GB18918-2002)	表1 一级A标准	pH	—	6~9		
			SS	mg/L	10		
			石油类		1		
<p>备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p>							
3、噪声排放标准							
<p>项目地为工业用地，噪声功能区划为3类区；运营期各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具体标准值见表3-7。</p>							
表3-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单位：dB(A))							
区域	厂界外声环境功 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依据			
厂界四周	3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4、固废排放标准							

	<p>一般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物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3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公告2013年第36号)中的相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内容。</p>								
总量控制指标	<p>1、总量控制因子</p> <p>根据本项目的排污特点和江苏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确定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为:</p> <p>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颗粒物;</p> <p>水污染物接管总量控制因子:COD、NH3-N、TP;其余均为考核因子。</p> <p>2、总量控制指标</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8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单位: t/a</p>								
	种类	污染物	现有项目已批量	扩建项目			以新带老削减量	扩建后总排放量	扩建前后增减量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废气(有组织)	颗粒物	0	0.108	0.0972	0.0108	0	0.0108	+0.0108
	废气(无组织)	颗粒物	0.00115	0.012	0.0096	0.0024	0	0.00355	+0.0024
	生活污水	水量	8400	480	0	480	0	8880	+480
		COD	3.36	0.24	0	0.24	0	3.6	+0.24
		SS	1.68	0.192	0	0.192	0	1.872	+0.192
		氨氮	0.252	0.0216	0	0.0216	0	0.2736	+0.0216
		总磷	0.0336	0.0038	0	0.0038	0	0.0374	+0.0038
生产废水	水量	119	120.4	0	120.4	0	239.4	+120.4	
	COD	0.0123	0.1983	0.143	0.0553	0	0.0676	+0.0553	
	SS	0.0009	0.0443	0.022	0.0223	0	0.0309	+0.0223	
	石油类	0.0007	0.0066	0.0055	0.0011	0	0.0018	+0.0011	
废水合计	水量	8519	600.4	0	600.4	0	9119.4	+600.4	
	COD	3.37	0.4383	0.143	0.2953	0	3.6653	+0.2953	
	SS	1.6809	0.2363	0.022	0.2143	0	1.9029	+0.2143	
	氨氮	0.252	0.0216	0	0.0216	0	0.2736	+0.0216	
	总磷	0.0336	0.0038	0	0.0038	0	0.0374	+0.0038	
	石油类	0.0007	0.0066	0.0055	0.0011	0	0.0018	+0.0011	
<p>3、平衡方案</p> <p>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需向当地环保部门申请,在区域内调剂;废水污染物排</p>									

	放纳入苏州白荡水质净化厂的总量范围内；固体废物全部得到处置，固废外排量为零。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仅需进购相关的设备及试剂，无需进行装修，无施工期污染。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1、废水</p> <p>1.1 源强计算</p> <p>本项目产生生产废水和生活用水，生产废水主要有清洗废水和循环冷却排水。</p> <p>本项目新增员工 20 人，年工作日 300 天。生活用水量按照 100L/（d·人）计算，则生活用水新增 600t/a（2t/d），排污系数为 0.8，年排放量为 480t/a（1.6t/d）。项目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COD、SS、NH₃-N、TP，接管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苏州白荡水质净化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京杭运河。</p> <p>本项目清洗使用碳酸钠和氢氧化钾配制清洗剂，碳酸钾和氢氧化钠使用量共 11t/a，配制约为 10%的浓度后置于清洗机内使用。本项目金属工件使用通过式清洗机清洗，清洗方式为淋洗，清洗液在设备内循环，定期补充，一周一次进行废液外排，收集的废液作为危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清洗液淋洗后用多道清水淋洗，清洗水可循环使用，定期补充，半月一次更换。部分小零件使用超声波清洗机清洗，清洗仅使用清水。根据企业提供的数据，清水淋洗的水用量和超声波清洗的用水量共约 200t/a，更换出的清洗废水利用现有的废水处理站（“混凝沉淀+活性炭过滤”）处理，处理后的废水可以达到接管标准。</p> <p>本项目滚压、阻尼力测试中使用循环冷却水间接冷却设备以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冷却塔循环量为 12480t/a。项目扩建后冷却水需求对应增加，为了不影响正常使用，本项目冷却系统需定期强制排水，排水量按实际循环量的 0.5%计算，总排水量为 62.4t/a。现有项目已强制排水 52t/a，本项目新增循环冷却排水 10.4t/a。循环冷却排水水质简单，主要污染物为 COD、SS，直接接管市政污水管网。</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1.1 本项目废水源强情况</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top: 10px;"> <thead> <tr> <th rowspan="2">废水类型</th> <th rowspan="2">废水量 (t/a)</th> <th colspan="3">污染物产生情况</th> <th rowspan="2">采取的处理措施</th> <th colspan="3">排放情况</th> <th rowspan="2">排放去向</th> </tr> <tr> <th>污染因子</th> <th>产生浓度 (mg/L)</th> <th>产生量 (t/a)</th> <th>污染因子</th> <th>排放浓度 (mg/L)</th> <th>排放量 (t/a)</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生活污水 (职工生活)</td>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48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CO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4</td>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直接接管</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CO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4</td>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接管市政管网排入苏州白荡水质净化</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SS</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19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SS</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192</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氨氮</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21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氨氮</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216</td> </tr> </tbody> </table>										废水类型	废水量 (t/a)	污染物产生情况			采取的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放去向	污染因子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污染因子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职工生活)	480	COD	500	0.24	直接接管	COD	500	0.24	接管市政管网排入苏州白荡水质净化	SS	400	0.192	SS	400	0.192	氨氮	45	0.0216	氨氮	45	0.0216
废水类型	废水量 (t/a)	污染物产生情况			采取的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放去向																																							
		污染因子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污染因子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职工生活)	480	COD	500	0.24	直接接管	COD	500	0.24	接管市政管网排入苏州白荡水质净化																																							
		SS	400	0.192		SS	400	0.192																																								
		氨氮	45	0.0216		氨氮	45	0.0216																																								

生产 废水	循环冷却排水	10.4	总磷	8	0.0038		总磷	8	0.0038	厂
			COD	30	0.0003		COD	30	0.0003	
			SS	30	0.0003		SS	30	0.0003	
	清洗废水	110	COD	1800	0.198	混凝沉淀 +活性炭 过滤	COD	500	0.055	
			SS	400	0.044		SS	200	0.022	
			石油类	60	0.0066		石油类	10	0.0011	
	合计	120.4	COD	1647	0.1983	/	COD	459	0.0553	
			SS	368	0.0443		SS	185	0.0223	
			石油类	55	0.0066		石油类	9	0.0011	
	合计	600.4	COD	730	0.4383	/	COD	492	0.2953	
			SS	394	0.2363		SS	357	0.2143	
			氨氮	36	0.0216		氨氮	36	0.0216	
			总磷	6	0.0038		总磷	6	0.0038	
			石油类	11	0.0066		石油类	2	0.0011	

表 4-1.2 技改后全厂废水源强情况

废水类型		废水量 (t/a)	采取的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放 去向
				污染 因子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 (职工生活)	8880	直接接管	COD	405	3.6	接管市政管网 排入苏州白荡 水质净化厂
				SS	211	1.872	
				氨氮	31	0.2736	
				总磷	4	0.0374	
生产废水	循环冷却排水	239.4	/*	COD	282	0.0653	
	清洗废水			SS	129	0.0309	
	石油类			8	0.0018		
合计		9119.4	/	COD	402	3.6653	
				SS	209	1.9029	
				氨氮	30	0.2736	
				总磷	4	0.0374	
				石油类	0.2	0.0018	

注：*技改后全厂的废水产生量中，循环冷却排水水量为 62.4t/a，清洗废水水量为 177t/a。循环冷却排水直接接管，清洗废水经“混凝沉淀+活性炭过滤”处理后接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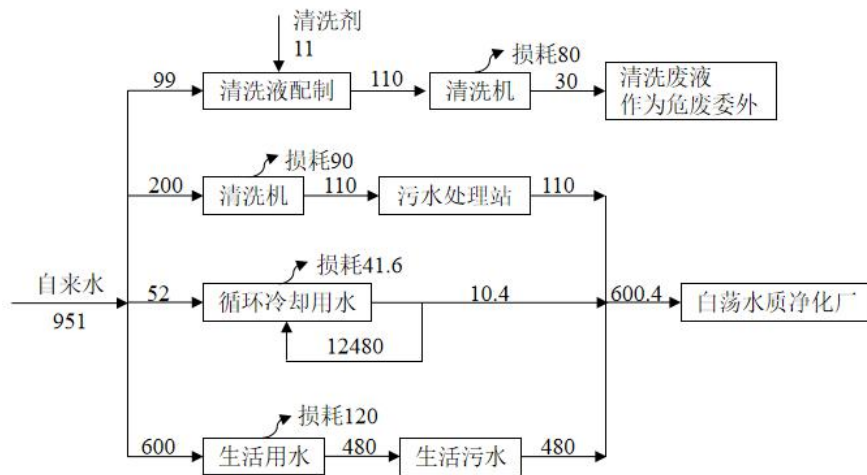


图 4-1 本项目水平衡图 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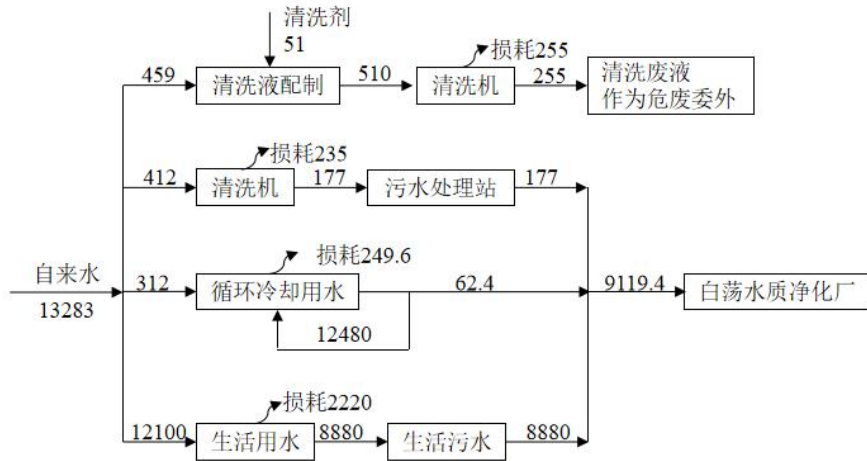


图 4-2 扩建后全厂水平衡图 t/a

1.2 废水处理设施依托可行性

厂内废水处理站采用“混凝沉淀+活性炭过滤”处理工艺。清洗废水经泵泵入废水调节池，均质均量后经过砂过滤器过滤较大的悬浮物，再进入活性炭过滤器。活性炭过滤器原理是利用活性炭作为过滤介质，在一定的压力下，把浊度较高的水通过一定厚度的粒状活性炭颗粒过滤，有效的截留除去水中的有机物、胶质颗粒、微生物、氯、臭味及部分重金属离子等，最终达到降低水浊度、净化水质效果的一种高效过滤设备。然后废水经泵泵入批处理系统，通过加入 PAM、PAC、氯化钙、硫酸调节 pH 和达到絮凝沉淀的目的，污泥委托作为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然后出水进入催化吸附器，进一步去除水中的杂质等微粒。出水达标排放。工艺流程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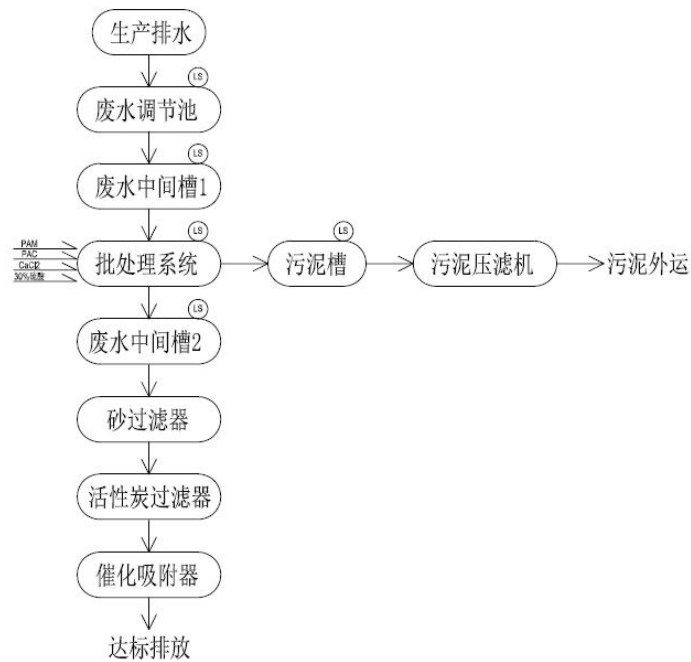


图 4-3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活性炭过滤器定期更换活性炭，每半年更换一次，每次更换约产生 0.85t/a 废活性炭，更换产生的废活性炭作为危废委外处理。

废水处理设施各部分参数见表4-2。

表4-2 废水处理设施各部分参数表

设备名称	规格	设备名称	规格
废水调节池	10m ³	砂、碳过滤器	600×1500mm(φ×H)
废水中间槽1	1000×1300mm(φ×H)	批处理系统槽	1000×1000×1200mm(H)
废水中间槽2	1990×2200mm(φ×H)	药储槽	φ580 *930mm
污泥槽	5m ³	/	/

企业废水站设计的最大日处理量为 2.0t/d。根据现有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报告，现有项目清洗废水经厂内废水处理站预处理后能稳定达标排放。本次扩建项目的清洗废水和现有项目排放的废水水质一致，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177t/a (0.59t/d)，水量低于污水站设计处理量，因此清洗废水排入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可行。

1.3 接管可行性分析

苏州白荡污水处理厂位于出口加工区南白荡河边，污水处理厂现已建成处理规模 4 万吨/日，采用循环式活性污泥法处理工艺。出水 COD、氨氮、总氮和总磷污染物指标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32/1072-2007) 表 1 城镇污水处理厂 II 标准，其他污染物指标执行《城镇污水处理

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尾水排入大白荡。本次项目处于苏州高新白荡污水处理厂的服务范围。苏州白荡水质净化厂工艺流程图见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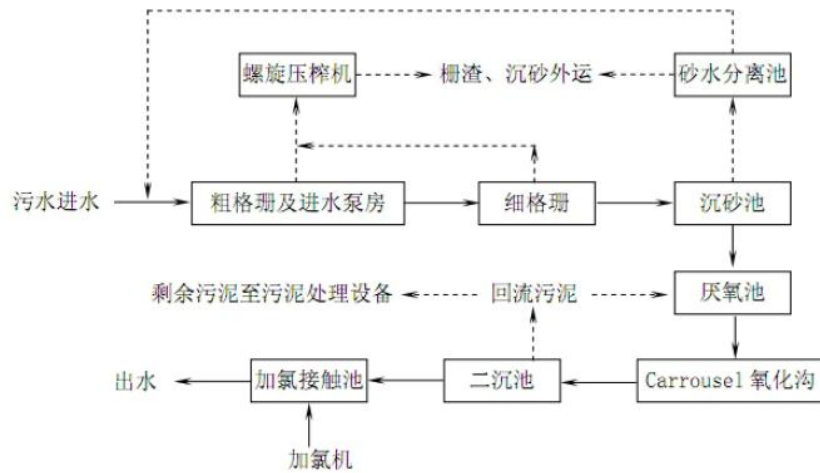


图 4-4 苏州白荡水质净化厂工艺流程图

本项目污水排放量约为 600.4t/a（2t/d），目前苏州白荡水质净化厂处理余量为 40000t/d，仅占污水厂余量的 0.005%，本项目不会对苏州白荡水质净化厂正常运行造成影响。

本项目所在地位于污水厂收水范围，周边污水管网已铺设完成，厂内污水可接入路边干管进入污水处理厂。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较小，且废水水质简单，对项目区域内水体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其现有水环境功能级别。

综上所述，本项目污水排入苏州白荡水质净化厂处理是可行的。

项目废水经苏州白荡水质净化厂出水水质执行《市委办公室 市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高质量推进城乡生活污水治理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苏委办发[2018]77号）苏州特别排放限值标准，其中 SS、pH 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后排入京杭运河，预计对纳污水体影响较小。

1.4 措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产生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产废水主要为循环冷却排水和清洗废水。清洗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混凝沉淀+活性炭过滤）处理后与循环冷却排水、生活污水一同接管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苏州白荡污水处理厂排放。综上，本项目废水处理措施可行。

2、废气

2.1 源强计算

本项目焊接过程中产生焊接烟尘，以颗粒物计，焊丝焊接时发尘量为 5~8g/kg（按最大值 8g 计）。本项目使用焊丝 15t/a，则本项目产生焊接烟尘 0.12t/a。本项目在焊接设备旁设置集气罩收集废气，废气收集综合效率约 90%，则本项目颗粒物有组织产生量为 0.108t/a，废气经滤筒除尘器处理后经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处理效率可达 90%。未被收集的废气经真空吸尘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根据企业提供，本项目焊接工时约 1500h/a。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源强如表 4-3 所示，无组织废气源强如表 4-4 所示。

表 4-3.1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源强一览表

工段	排气筒编号	排风量 m ³ /h	设备运行时间 h/a	污染物名称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去除效率	排放情况			执行标准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焊接	1#	30000	1500	颗粒物	1.5	0.045	0.108	滤筒除尘器	90%	0.24	0.0072	0.0108	60	—

表 4-3.2 扩建后全厂有组织废气源强一览表

工段	排气筒编号	排风量 m ³ /h	设备运行时间 h/a	污染物名称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去除效率	排放情况			执行标准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焊接	1#	30000	1500	颗粒物	1.5	0.045	0.108	滤筒除尘器	90%	0.24	0.0072	0.0108	60	—

表 4-4.1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源强一览表

厂房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物	处理措施	处理效率	无组织排放量t/a	面源面积 m ²	面源高度 m	排放方式
/	焊接	颗粒物	真空吸尘器	80%	0.0024	6000	8	无组织

表 4-4.2 扩建后全厂无组织废气源强一览表

厂房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物	处理措施	处理效率	无组织排放量t/a	面源面积 m ²	面源高度 m	排放方式
/	焊接	颗粒物	移动式焊烟收集处理装置/真空吸尘器	60%	0.00355	6000	8	无组织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1.2 措施可行性分析																																																																															
	<p>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废气主要为焊接时产生的焊接废气 G1-G4。废气产生后通过滤筒除尘器收集处理（处理效率 90%）后通过 15m 高的 1#排气筒排放，未被收集的废气经真空吸尘器收集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综上，本项目废气收集及处理措施可行。</p>																																																																															
	3、噪声																																																																															
	3.1 噪声源强																																																																															
	<p>本项目运行时车间内的主要噪声源是生产设备、公辅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其噪声源强大约 70-80dB（A），经过合理布局，隔声减震之后预计厂界噪声可以达到 55dB(A) 以下。</p>																																																																															
	表 4-5 本项目噪声污染源强分析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5%;">序号</th> <th style="width: 15%;">设备名称</th> <th style="width: 5%;">数量 (台)</th> <th style="width: 10%;">距离最近 厂界距离 (m)</th> <th style="width: 10%;">等效声 级 (dB(A))</th> <th style="width: 15%;">所在车间 (工段)名 称</th> <th style="width: 20%;">治理措施</th> <th style="width: 10%;">降噪效 果 dB (A)</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底座压机</td> <td>1</td> <td>E,15</td> <td>75-80</td> <td>生产车间</td> <td rowspan="9"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选用低噪声设备；通过合理布局，采用隔声减震、厂区内绿化等措施</td> <td>25</td> </tr> <tr> <td>2</td> <td>第三筒压装机</td> <td>1</td> <td>E,15</td> <td>75-80</td> <td>生产车间</td> <td>25</td> </tr> <tr> <td>3</td> <td>导向器压机</td> <td>1</td> <td>E,12</td> <td>75-80</td> <td>生产车间</td> <td>25</td> </tr> <tr> <td>4</td> <td>阀座压机</td> <td>1</td> <td>E,12</td> <td>75-80</td> <td>生产车间</td> <td>25</td> </tr> <tr> <td>5</td> <td>滚压机</td> <td>1</td> <td>E,15</td> <td>75-80</td> <td>生产车间</td> <td>25</td> </tr> <tr> <td>6</td> <td>电控阀预压机</td> <td>1</td> <td>E,12</td> <td>75-80</td> <td>生产车间</td> <td>25</td> </tr> <tr> <td>7</td> <td>阀盖、顶盖压装机</td> <td>1</td> <td>E,10</td> <td>75-80</td> <td>生产车间</td> <td>25</td> </tr> <tr> <td>8</td> <td>橡胶支架压机</td> <td>1</td> <td>E,10</td> <td>75-80</td> <td>生产车间</td> <td>25</td> </tr> <tr> <td>9</td> <td>真空吸尘器</td> <td>1</td> <td>N,5</td> <td>75-80</td> <td>生产车间</td> <td>25</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距离最近 厂界距离 (m)	等效声 级 (dB(A))	所在车间 (工段)名 称	治理措施	降噪效 果 dB (A)	1	底座压机	1	E,15	75-80	生产车间	选用低噪声设备；通过合理布局，采用隔声减震、厂区内绿化等措施	25	2	第三筒压装机	1	E,15	75-80	生产车间	25	3	导向器压机	1	E,12	75-80	生产车间	25	4	阀座压机	1	E,12	75-80	生产车间	25	5	滚压机	1	E,15	75-80	生产车间	25	6	电控阀预压机	1	E,12	75-80	生产车间	25	7	阀盖、顶盖压装机	1	E,10	75-80	生产车间	25	8	橡胶支架压机	1	E,10	75-80	生产车间	25	9	真空吸尘器	1	N,5	75-80	生产车间	25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距离最近 厂界距离 (m)	等效声 级 (dB(A))	所在车间 (工段)名 称	治理措施	降噪效 果 dB (A)																																																																								
	1	底座压机	1	E,15	75-80	生产车间	选用低噪声设备；通过合理布局，采用隔声减震、厂区内绿化等措施	25																																																																								
	2	第三筒压装机	1	E,15	75-80	生产车间		25																																																																								
3	导向器压机	1	E,12	75-80	生产车间	25																																																																										
4	阀座压机	1	E,12	75-80	生产车间	25																																																																										
5	滚压机	1	E,15	75-80	生产车间	25																																																																										
6	电控阀预压机	1	E,12	75-80	生产车间	25																																																																										
7	阀盖、顶盖压装机	1	E,10	75-80	生产车间	25																																																																										
8	橡胶支架压机	1	E,10	75-80	生产车间	25																																																																										
9	真空吸尘器	1	N,5	75-80	生产车间	25																																																																										
3.2 噪声影响及达标分析																																																																																
<p>项目位于苏州高新区银燕路 2 号，所在区域声环境属于《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功能区。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中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声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定为三级。</p>																																																																																
<p>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公辅设备等设备，通过采取加固基础、设置减震垫降低设备噪声，距离衰减等防治措施后，厂界可以达到《工业企业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标准，不会降低项目所在地原有声环境功能级别。</p>																																																																																
<p>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采用 A 声级计算主要生产设备全部开动时噪声源强为：</p>																																																																																

(1) 点源噪声

在仅考虑距离衰减时点源噪声衰减模式为：

$$L(r)=L(r_0)-20\lg(r/r_0)$$

式中：L(r)——点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r₀) ——参考位置 r₀ 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r——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m；

r₀——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 m。

(2) 声叠加公式

$$L_{TP} = 10 \lg \left[\sum_{i=1}^n 10^{0.1L_{pi}} \right]$$

式中：L_{TP}——叠加后的噪声级， dB (A) ；

n——点源个数；

L_{pi}——第 i 个声源的噪声级， dB (A) 。

(3) 预测结果

在考虑采取设备噪声消声、隔声和距离衰减的情况下，叠加厂界噪声背景值后，项目厂界、敏感点噪声影响预测结果如下表所示。

表 4-6 本项目噪声预测结果表

测点类型	预测点位	贡献值 dB (A)	现状值 dB (A)		预测值 dB (A)		质量标准 dB (A)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外 1m	北	29.54	57.8	48.7	57.8	48.7	65	55
	西	29.25	57.2	48.1	57.2	48.1	65	55
	东	35.16	60.9	51.5	60.9	51.5	65	55
	南	24.11	55.7	47.1	55.7	47.1	65	55

由表 4-6 可知，项目实施后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标准，项目运营期对周边环境噪声的影响较小。

3.3 措施可行性分析

①生产设备噪声源分散布置在生产车间内，同时企业加强生产区域门窗的隔声性能，考虑到车间建筑门窗基本关闭情况，该车间的整体降噪能力可达 25dB (A) 以上。

②选用低噪声设备，从源头控制噪声。

③废气处理风机设置于厂房楼顶，风机外安装隔声罩，下方加装减振垫、配制消音箱等措施，隔声量可达25dB (A) 。

以上噪声治理措施容易实施，技术成熟可靠，投资费用较少，噪声治理措施可行。

4、固体废物

4.1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固体废物有：

(1) 生活垃圾

项目新增员工 20 人，年工作日 300 天。职工日常生活垃圾按 1kg/d·人计，项目产生 6t/a，由新区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2) 一般固废

金属屑：第三筒加工冲孔时会有少量金属屑产生，根据企业提供的数据，产生量约为 1t/a；

不合格品：本项目检测过程中会产生无法修复的不合格品，不合格品产生量较少，本项目产生量约 1t/a。

含尘滤筒：焊接废气收集处理后产生含尘滤筒，本项目含尘滤筒产生量约 0.1t/a。

废包装材料：原料包装拆除及成品包装过程产生废包装材料，本项目产生量约 0.5t/a。

(3) 危险废物

清洗废液：企业定期对清洗机内的清洗剂更换，产生量约 30t/a；

废水处理沉渣：清洗废水经“活性炭过滤+絮凝沉淀”处理后接管市政污水管网，废水处理后会产废渣。类比企业现有项目情况，结合本项目需要处理的废水量，估算本项目产生废水处理沉渣约 18t/a；

废油：主要为设备维护保养过程产生的废机油、管路清理后产生的废油，类比企业现有项目情况，本项目废油产生约 1.5t/a；

废包装桶：化学品原辅料的使用会产生沾染危险化学品的废包装桶，本项目产生量约 1t/a。

4.2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以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2019年），判定该固体废物是否属于危险废物，需进一步开展危险废物特性鉴别的，列出建议开展危险特性鉴别指标。

表 4-7 本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污染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吨/年)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金属屑	机加工	固态	钢铁	1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 (GB34330-2017)
2	清洗废液	清洗	液态	石油类	30	√	/	
3	不合格品	检验	固态	钢铁	1	√	/	

4	废水处理沉渣	废水处理	固态	石油类	18	√	/
5	废油	设备保养	液态	石油类	1.5	√	/
6	含尘滤筒	废气处理	固态	滤筒、粉尘	0.1	√	/
7	废包装材料	原料使用、产品包装	固态	纸、塑料等	0.5	√	/
8	废包装桶	原辅料的使用	固态	有机物等	1	√	/
9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办公	固态	纸、塑料等	6	√	/

表 4-8 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利用处理方式
1	清洗废液	危险废物	清洗	液态	石油类	T	HW09	900-007-09	30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2	废水处理沉渣		废水处理	固态	石油类	T, I	HW08	900-210-08	18.3	
3	废油		设备保养	液态	石油类	T, I	HW08	900-218-08	1.5	
4	废包装桶		原辅料的使用	固态	有机物等	T/In	HW49	900-041-49	1	
5	金属屑	一般废物	机加工	固态	钢铁	/	09		1	收集外售
6	不合格品		检验	固态	钢铁	/	09		1	
7	含尘滤筒		废气处理	固态	滤筒、粉尘	/	66		0.1	
8	废包装材料		原料使用、产品包装	固态	纸、塑料等	/	07		0.5	
9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办公	固态	纸、塑料等	/	99		6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表 4-9 扩建后全厂营运期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利用处理方式
1	清洗废液	危险废物	清洗	液态	石油类	T	HW09	900-007-09	200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2	废水处理沉渣		废水处理	固态	石油类	T, I	HW08	900-210-08	29.2	
3	废活性炭		废水处理	固态	活性炭	T/In	HW49	900-041-49	1.7	
4	废油		设备保养	液态	石油类	T, I	HW08	900-218-08	21.5	
5	废包装桶		原辅料的使用	固态	有机物等	T/In	HW49	900-041-49	4	
6	金属屑	一般废物	机加工	固态	钢铁	/	09		1	收集外售
7	不合格品		检验	固态	钢铁	/	09		3.5	
8	含尘滤筒		废气处理	固态	滤筒、粉尘	/	66		0.1	
9	废包装材料		原料使用、产品包装	固态	纸、塑料等	/	07		0.5	
10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办公	固态	纸、塑料等	/	99		58.5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4.3 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建成后，产生的清洗废液、废水处理沉渣、废活性炭、废油属于危险废物，在危废仓库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金属屑、不合格品、含尘滤筒、废包装材料收集委外。生活垃圾委托环卫所处理。本项目固废能得到妥善处理处置，不会对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1) 一般工业固废污染防治措施

建设项目一般工业固废的暂存场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改善，具体如下：

①贮存、处置场的建设类型，与将要堆放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类别相一致；

②贮存、处置场采取防止粉尘污染的措施；

③为防止雨水径流进入贮存、处置场内，避免渗滤液量增加和滑坡，贮存、处置场周边设置导流渠；

④设计渗滤液集排水设施；

⑤为防止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渗滤液的流失，构筑堤、坝、挡土墙等设施；

⑥为保障设施、设备正常运营，采取措施防止地基下沉，尤其是防止不均匀或局部下沉；

⑦加强监督管理，固废贮存、处置场按 GB15562.2 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2) 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危废贮存场所已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进行建设，且现有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尚有容量储存本次新增危险废物。具体如下：

①废物贮存设施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995)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②废物贮存设施周围设置围墙或其它防护栅栏。

③废物贮存设施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④废物贮存设施内清理出来的泄漏物，按危险废物处理。

⑤危险废物暂存场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⑥危险废物暂存场应设计堵截泄漏的裙脚，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容积不低于堵截最大容器的最大储量或总储量的 1/5。

⑦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

⑧必须有泄漏液体收集装置、气体导出口及气体净化装置。

⑨危险废物堆场要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

⑩在常温常压下易爆、易燃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险废物必须进行预处理，使之稳定后贮存，否则，按易爆、易燃危险品贮存。

(3) 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要求

①企业已建立责任制度，负责人明确，责任清晰；负责人熟悉危险废物管理相关法规、制度、标准、规范；制定的制度得到落实；采取防治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的措施。

②企业已依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附录 A 和《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 号）所示标签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③危险废物按种类分别存放，且不同类废物间有明显的间隔（如过道等）。

④转移的危险废物，全部提供或委托给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从事收集、贮存、利用。

⑤制定意外事故的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在当地环保部门备案，按照预案要求每年组织应急演练。

⑥相关管理人员和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运输、暂存、利用和处置等工作的人员掌握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熟悉本单位制定的危险废物管理规章制度、工作流程和应急预案等各项要求；掌握危险废物分类收集、运输、暂存的正确方法和操作程序。

(4) 危险废物贮存合理性分析

针对项目所产生的危险废物，评价按照《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2017 年 10 月 1 日实施）进行重点分析，具体分析如下：

①危险废物贮存场所情况分析

本项目厂区内配套建设危险废物仓库，做到防风、防雨、防晒、防泄漏，厂区所产生的危险废物分类收集暂存于此，定期委托专门资质单位清运。

表 4-10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情况表

序号	贮存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占地面积 m ²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t	贮存周期
1	危废贮存区	清洗废液	HW09	900-007-09	120	密闭桶装	20	3-4 个月
2		废水处理沉渣	HW08	900-210-08		袋装	10	4 个月
3		废活性炭	HW49	900-041-49		袋装	2	6 个月
4		废油	HW08	900-218-08		密闭桶装	15	3-4 个月

备注：容器盛放、桶装、袋装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 要求）。

危废贮存区位于项目仓库内，地质结构稳定，设施底部高于地下水最高水位，选址合理。危废贮存区面积约120m²，剩余30m²的面积可供本项目使用（最大储存量为30t），用于存放危险废物，危废贮存区容量能满足得到危废分区堆放的要求。

危险废物进行科学的分类收集，规范的贮存和运送；在转移及运送过程中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中相关条款，且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相应处置，不对外排放，不会对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5）运输过程环境影响分析

在危险废物清运过程中，建设单位应做好密闭措施，防止固废发出臭味或抛洒遗漏而导致污染扩散，保证运输过程中无抛、洒、滴、漏现象发生。危险废物由危废运输单位委托有资质的运输公司运输，驾驶员、操作工均持有“危险品运输资格证”，具有专业知识及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并具备处理运输途中可能发生的事故能力运输，运输车辆在醒目处标有特殊标志，告知公众为危险品运输车辆。运输、搬运过程采取专人专车并做到轻拿轻放，保证货物不倾泄、翻出。

综上，本项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运输、处置，经妥善贮存和处置后，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厂区内转运过程：

本项目危废主要产生于产生过程和废水、废气处理过程，危险废物产生后放入专门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或防漏袋中，由带有防漏托盘的拖车转运至危废暂存间内，转运过程中由于人为操作失误造成的容器倒翻、胶袋破损等情况时，泄漏的液体大部分会进入托盘中，极少情况下会出现托盘满溢泄漏情况，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因此企业应加强培训和管理。

此外项目危险废物产生地点距离危废暂存间距离较近，因此企业在加强管理的情况下，转运过程中出现散落、泄漏概率较小，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危废运输环境影响分析：

①运输单位资质要求。本项目危险废物运输由持有危险废物运输许可证的单位按照许可范围组织实施，承担危险废物运输的单位获得交通运输部门颁发的危险货物运输资质，采用公路运输方式。

②危险废物包装要求。运输车辆有明显标识专车专用，禁止混装其他物品，单独收集，密闭运输，自动装卸，驾驶人员需进行专业培训；随车配备必要的消防器材和应急用具，悬挂危险品运输标志；确保废弃物包装完好，若有破损或密封不严，及时更换，

<p>更换包装作危废处置；禁止混合运输性质不形容或未经安全性处置的危废，运输车辆禁止人货混载。</p> <p>③电子化手段实现全程监控。危险废物运输车辆均安装GPS，运输路径全程记录，危险废物出厂前开具电子联单，运输至处置单位后，经处置单位确认接收，全程可查，避免中途出现抛洒及非法处置的可能。</p> <p>综上，运输过程中意外事故风险很低，且危废都包装在密闭胶袋或桶中，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p> <p>(6) 委托利用或处置的可行性分析</p> <p>目前苏州共计72家危废处理企业，拥有先进的处理设备和能力，目前危废处置量达100%。企业危废的种类和数量均在苏州市危废处置单位的能力范围内。</p> <p>综上，本项目产生的各种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理/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p> <p>5、环境风险</p> <p>本项目主要存在的环境风险为化学品原料的泄漏、固废暂存区存储风险。</p> <p>针对化学品原料泄漏事故风险：应在化学品原料周围设置导流渠或地沟，确保泄漏的化学品原料通过导流渠或地沟自流入事故应急池。</p> <p>企业需完善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完善相关应急设施。</p> <p>针对固废储存场所，应采取以下风险防范措施：</p> <p>a.根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等规定要求，合理规划设置固废临时专用堆放贮存场地，并设置醒目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p> <p>b.危险固废临时贮存场所均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年修正）进行建设管理，并送至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禁止混入非危险废物中贮存；</p> <p>c.加强废物运输过程中的事故风险防范，危险废物运输过程中注意要单独运输，包装容器要注意密闭，以免在运输途中发生危险废物的泄漏，从而产生二次污染；</p> <p>d.加强对固体废物实行从产生、收集、运输到处理的全过程控制及管理；</p> <p>e.液体物料发生泄露，操作人员利用回收泵、回收桶对泄漏的物料进行回收，同时用沙袋对泄漏的物料进行封堵，防止事故扩大。少量残液，用干沙土、水泥粉、煤灰、干粉等吸附，收集后作技术处理或视情况倒至空旷地方掩埋；对与水反应或溶于水的也可视情况直接使用大量水稀释，污水放入废水系统。在污染地面上洒上中和或洗涤剂浸洗，然后用大量直流水清扫现场，特别是低洼、沟渠等处，确保不留残液；</p>

f.按照《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编制导则（单位版）》和《企事业单位和工业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尽快编制完成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建立完整的管理和操作制度，报工业园区国土环保局备案，定期进行演练。

本项目所需的应急物资及雨、污水截止阀等相关措施依托租赁方——岛津仪器（苏州）有限公司，事故发生的责任主体为本项目建设单位——岛津（上海）实验器材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经过上述措施有效实施，现有项目环境风险较小。经过以上防范措施的落实，本次项目环境风险是可接受的。

6、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

6.1环境管理

建议企业设有环境管理部门，配备1-2名管理人员，接受苏州高新区环保局的业务指导，负责或委托开展本项目环境管理、环境监测和事故应急处理。

环保管理的日常工作主要内容：

- ①调查、分析、解决企业环保问题。
- ②监督各部门环境排污情况。
- ③根据环境监测方案，定期组织环境监测，如实详细记录，并保留监测报告备查。
- ④配合环保管理部门相关工作。

6.2监测计划

要求建设单位，在项目投入运行前，委托计量认证合格监测单位进行环境质量监测，签订服务合同，监测计划见表4-11。

表 4-11 环境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大气污染物	有组织	1#排气筒	颗粒物	1次/年
	无组织监测点	厂界	颗粒物	1次/年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昼夜连续等效 A 声级	1次/季度
水污染物	总排口		COD、SS、氨氮、总磷、石油类	1次/年

(1) 企业应按照《环境监测管理办法》、《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总则》等规定，建立企业监测制度，按照上表制定监测方案，对污染物排放状况及其对周边环境质量对影响开展自行监测，保留原始监测记录，并公布监测结果。

(2) 企业应按照环境监测管理规定和技术规范的要求，设计、建设、维护永久性采样口、采样测试平台和排污口标志。

(3) 根据监测污染物的种类, 在规定的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进行, 有废水、废气处理设施的, 应在该设施后监控。

6.3 排污口规范化整治

根据《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97]第122号)的要求, 企业必须对各类排污口进行规范化设置, 主要内容概况如下:

废水排放口: 在总排放口设置便于采样的采样井, 并在排放口设立醒目的环保图形标志牌, 符合《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1995)的要求。

废气排放口: 排气筒(烟囱)应设置便于采样、监测的采样口和采样监测平台。有净化设施的, 应在其进出口分别设置采样口。采样孔、点数目和位置应按《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和《污染源统一监测分析方法(废气部分)》([82]城环监字第66号)的规定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应设在排气筒附近地面醒目处。

噪声源: 在固定噪声污染源对边界影响最大处, 设置环境噪声监测点, 并在该处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边界上有若干个在声环境中相对独立的固定噪声污染源扰民处, 应分别设置环境噪声监测点和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固废贮存场所: 对于一般固体废物应设置专用贮存、堆放场地; 对于危险废物除设置专用堆放场地外, 还需有防扬散、防流失、防漏防渗措施, 禁止将危险废物混入非危险废物中贮存; 各类固体废物贮存场所均应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设置醒目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项目建成后, 应对上述所有污染排放口的名称、位置以及排放污染物名称、数量等内容进行统计, 并登记上报当地环保部门, 以便进行验收和排放口的规范化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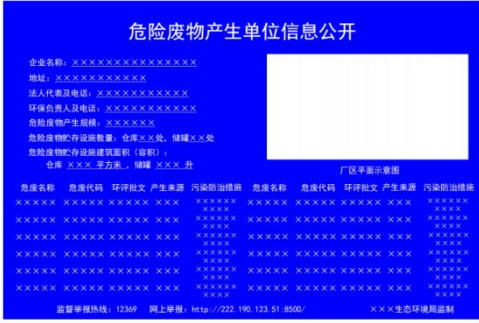
各排污口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具体要求见表4-12。

表 4-12.1 各排污口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排放口名称	图形标志	形状	背景颜色	图形颜色
废气排放口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绿色	白色
污水接管口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绿色	白色
雨水排放口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绿色	白色
噪声源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绿色	白色

表 4-12.2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废)

排放口名称	图形标志	形状	背景颜色	图形颜色	提示图形符号
-------	------	----	------	------	--------

一般固废暂堆场所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绿色	白色	
危险固废暂堆场所	警告标志	三角形边框	黄色	黑色	
	信息公开标示	长方形	蓝色	白色	
<p>综上所述，建设项目产生的固废经上述措施可有效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固废处理措施是可行的。</p>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1#排气筒	颗粒物	经滤筒除尘器处理后从 15m 高的 1#排气筒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经真空吸尘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排放	
地表水环境	无			
声环境	生产设备、公辅设备	等效 A 声级	合理布局、日常维护和保养、防震垫、距离衰减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电磁辐射	无			
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由企业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清洗废液、废水处理沉渣、废活性炭、废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不涉及			
生态保护措施	不涉及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不涉及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无			

六、结论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在全面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基础上，切实做到“三同时”，并在运营期内持之以恒加强环境管理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本项目环境影响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1#）	0	0	/	0.0108	0	0.0108	+0.0108
		颗粒物 （无组织）	0.00115	0.00115	/	0.0024	0	0.00355	+0.0024
废水	生活 污水	总水量	8400	8400	/	480	0	8880	+480
		COD	3.36	3.36	/	0.24	0	3.6	+0.24
		SS	1.68	1.68	/	0.192	0	1.872	+0.192
		氨氮	0.252	0.252	/	0.0216	0	0.2736	+0.0216
		总磷	0.0336	0.0336	/	0.0038	0	0.0374	+0.0038
	生产 废水	总水量	119	119	/	120.4	0	239.4	+120.4
		COD	0.0123	0.0123	/	0.0553	0	0.0676	+0.0553
		SS	0.0009	0.0009	/	0.0223	0	0.0309	+0.0223
		石油类	0.0007	0.0007	/	0.0011	0	0.0018	+0.0011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不合格品	2.5	0	/	1	0	3.5	+1
		金属屑	0	0		1	0	1	+1
		含尘滤筒	0	0		0.1	0	0.1	+0.1
		废包装材料	0	0		0.5	0	0.5	+0.5
危险废物		清洗废液	170	0	/	30	0	200	+30
		废油	20	0	/	1.5	0	21.5	+1.5
		废水处理沉渣	11.2	0	/	18.3	0	29.2	+18.3
		废活性炭	1.7	0	/	0	0	1.7	0
		废包装桶	3	0	/	1	0	4	+1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

-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周围 500m 环境状况图
- 附图 3 本项目厂内分布图
- 附图 4 苏州高新区生态红线图
- 附图 5 生态红线图

附件

- 附件 1 备案意见
- 附件 2 营业执照
- 附件 3 现有项目环保手续
- 附件 4 不动产权证
- 附件 5 雨污水接管许可证
- 附件 6 厂房租赁协议
- 附件 7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报告
- 附件 8 现有项目危险废物处置协议
- 附件 9 排污许可证